

#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度我们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依据公司制定的《独立董事制度》开展工作，通过审阅公司报送的资料、加强与公司审计机构的沟通等多种方式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同时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充分发挥专业特长，在董事会规范运作和重大决策的酝酿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为董事会科学决策起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 一、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 2018 年度共召开 12 次董事会会议，我们均按时出席，认真审议各项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并就其中有关事项出具独立意见，着力促进董事会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2018 年，我们对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进行充分研讨和认真审议，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同时，公司对于我们的工作也给予了极大支持，没有妨碍独立董事做出独立判断的情况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17 年度股东大会，我们均按时参加，并就相关议题与各位股东、董事、监事进行认真研讨。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8 年度，我们根据有关规定的要求，在了解情况、查阅相关资料后，就董事会议案发表了若干独立意见。主要有：

- 1、在公司七届二十六次董事会会议上发表了《关于七届二十六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主要事项包括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关于 2018 年新增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以及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额偏差的专项核查意见、关于 2017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关于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管 2017 年度薪酬、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关于续签《商标使用许可合同》之关联交易、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续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均未对上述事项提出异议。

2、在公司八届四次董事会会议上发表了《关于八届四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主要事项包括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关于续聘王杨林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等，均未对上述事项提出异议。

3、在公司八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上发表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的独立意见》，我们认为，本次关联投资的标的公司业务为综合类建材贸易业务，能够发挥投资双方优势，实现资源共享和互利共赢，符合公正、公开、公平的市场商业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4、在公司八届六次董事会会议上发表了《关于公司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因公司公开挂牌出售资产导致，资产出售的挂牌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沃克森（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交易价格按照挂牌价与意向受让方报价孰高的原则确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正、公开、公平的市场商业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对于上述事项，公司均在事前征得我们认可，我们均未提出异议。

### **三、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在 2018 年内勤勉尽责，认真开展工作，

维护投资者权益，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每一份提交董事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审议的议案，详细查阅相关文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行使表决权，并在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制定过程中积极建言。

2、充分关注公司财务运作、资金往来等情况，并积极了解行业发展及公司经营动态，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努力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

3、重视和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法律、行政法规，及时、准确、完整地完成了信息披露工作。

4、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尤其是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不断加深认识和理解，切实提高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

#### **四、在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审计中履职尽责**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我们在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了相关责任和义务，具体如下：

审计机构进场前，听取了公司 2018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工作安排的汇报，并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财务会计报表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以此财务会计报表提交给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审计。

在审计过程中保持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了解审计进展情况，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在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阅了审计后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的整体经营情况。

#### **五、其它工作情况**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后期，我们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继续认真、尽责、勤勉地履行好独立董事的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张光杰

2019年3月21日